

项目编号：SXKC2026-CS120

政府采购项目

汉阴县人民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 纸化建设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人：汉阴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23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45
第五章	合同样本	52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纸化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KC2026-CS120
项目名称：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纸化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212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阴县人民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纸化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212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212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汉阴县人民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纸化建设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212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交付使用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交付；整体项目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阴县人民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纸化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3)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12)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 (13)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人民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纸化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6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

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最终结果以开标现场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公示结果为准）

（7）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至 2026 年 08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8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1）供应商应按《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企业和采购代理机构互联网注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公告》要求办理 CA 数字证书。

（2）供应商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供应商”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网络平台机构：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方式：0915-2110976；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磋商文件技术支持：4009980000。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登录网址：<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附件相关内容，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5）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采购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6）电子采购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采购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采购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7) 电子采购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1.0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采购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8)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人民医院

地址:汉阴县北城街45号

联系方式:1569157883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沣东新城三桥新街630号搜宝中心A座12B06室

联系方式:18392364685/1593483878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白工

电话:18392364685/15934838781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03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文件规章和规定执行。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汉阴县人民医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汉阴县财政局

1.4 供应商：响应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2.3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5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8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10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2.12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2.13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3.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第五章 合同样本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补充

4.1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5. 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6. 合格的供应商

6.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供应商均可磋商。

6.2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便评审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最终结果以开标现场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公示结果为准）

(7)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

备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2. 以上为必备证明文件不能全部提供的，将拒绝其磋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附扫描件加电子签章（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
3.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规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划分标准为：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分标段的按标段）的服务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6.4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磋商无效。

6.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

6.6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磋商，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6.7 本项目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6.8 项目踏勘方式：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供应商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负，费用自理。如需踏勘，请按磋商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

7. 合格的服务

7.1 磋商所需服务，均应来自上述第6条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7.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服务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8. 联合体磋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8.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8.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8.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在磋商文件中申明。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8.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8.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9.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构成和格式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无效。

9.2 制作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提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限内登录陕西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导致不能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9.3 供应商提交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与本项目磋商相关的资料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9.4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等。

9.5 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必须上传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0.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递交与密封及解密

10.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须在文件签章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0.2 文件的递交

10.2.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0.2.2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3）开标签到

开标截止时间后不能签到，供应商须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技术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4）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5）注意事项

①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

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②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 1 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③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0.2.3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采购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注：对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方式解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1.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标记和递交，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2.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磋商资料、证明文件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磋商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 磋商报价

13.1 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任何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均为无效报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521200.00元**）。

13.2 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所要求服务的所有有关费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13.3 本项目磋商报价为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维保费、管理费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应根据自身企业成本、利润、风险等因素，并结合项目特点、服务范围、主要工作内容及当前市场情况及企业的技术力量、管理水平、经济效益等因素，自主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任何有选择的磋商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磋商处理。

13.4 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5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3.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拒绝该供应商的磋商。

13.7 磋商报价：固定总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3.8 最终报价的单价的计算方式为：

最终报价的单价=一次报价的单价×（最终报价总价/一次报价总价）×100%

13.9 凡因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10 本项目不允许专业分包。

14. 磋商有效期

14.1 磋商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15. 磋商保证金：无

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人串通磋商，其磋商无效：

16.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6.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16.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6.4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6.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四、磋商与评审

17. 磋商

17.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解密、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17.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磋商。

17.3 不见面开标方式因投标人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原件，请按磋商文件中要求，在响应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17.4 登 录 不 见 面 开 标 大 厅 进 行 签 到 ， 网 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17.5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17.6 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文件解密。

17.7 磋商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磋商，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7.8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在自备电脑上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录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1）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sxggzyjy.cn/>）；

（2）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3）点击网上报价；

(4) 报价：点击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5) 签章查看：点击，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6) 确认无误如图：

(7) 提交。

18. 评审组织

1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18.2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得在磋商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18.3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时间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19. 评审原则

19.1 磋商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9.1磋商响应文件资格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等。

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9.1.1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注：资格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下一环节评审。

19.2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

19.2.1 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19.2.2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清晰可辨、真实、有效；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授权期限是否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

19.2.3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磋商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磋商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是否满足本次磋商的特殊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修改；

19.2.4 磋商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 (1) 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 (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 (3) 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4) 未超出采购限价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19.3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磋商处理：

19.3.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开启与解密、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开标所用CA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采购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3.2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的，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的；

19.3.3 磋商响应文件规定处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19.3.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9.3.5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19.3.6 磋商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19.3.7 不满足磋商文件商务要求的；

19.3.8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19.3.9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3.10 供应商在同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产品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19.3.11 供应商在采购人以往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且造成重大影响的；

19.3.12 供应商的磋商内容与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不一致的；

19.3.13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罚；

19.3.14 符合磋商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磋商或无效磋商响应文件条款的。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的主动澄清。

21.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21.1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1.4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磋商无效。

22.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

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 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评审因素分值表》规定的内容进行综合评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根据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4. 评审过程的保密

24.1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4.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应做无效磋商处理。

25. 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

26. 确定成交候选人

26.1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前三名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

26.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26.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25日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供应商。

26.4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 关于磋商活动供应商数量的最低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库〔2014〕21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出

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废标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7.3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7.4 根据财库[2015]124 号文件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废标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成交与签约

28. 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自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对本次成交结果公告1个工作日。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个日历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2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9.3 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29.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 成交服务费

本项目按照《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由成交单位一次性支付。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50174390000000210

31. 质 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1.1.1 质疑函正本 1 份；（详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31.1.2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1.1.3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1.1.4 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章和单位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

31.2 质疑函应该包含以下主要内容：

31.2.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1.2.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1.2.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1.2.4 事实依据；

31.2.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1.2.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2.7 质疑所依据的事实、理由和法律依据及证明材料；

31.2.8 质疑函需要加盖质疑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31.3.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31.3.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1.3.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31.3.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31.3.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31.3.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31.3.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 31.3.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1.4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白工

联系电话：18392364685/15934838781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沣东新城三桥新街 630 号搜宝中心 A 座 12B06 室

邮编：710086

邮箱：sxkcxm@126.com

32. 其他

32.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等——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最终报价）。

32.2 本项目为电子化不见面开标，磋商响应单位须使用上传磋商响应文件时所用的 CA 锁，进行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磋商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供应商按照要求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范围内使用 CA 锁提交，在规定时间范围内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提交不成功的均为无效报价，磋商小组在综合比较与评价时将使用前一次有效报价进行报价评审，最终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前一次磋商报价。

32.3 当第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全部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磋商失败。

32.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

法律责任。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模块名称	应用描述	数量
1	有线手写签名终端	部署于医生、护士、技师办公室等固定工位。支持患者通过手写板签署文书，支持书写签名意见（如“同意手术”），签名样式与传统纸质文书一致	36 台
2	无线移动签名终端	部署于手术室等，可在床边查看签名文书全部内容后确认签名	6 台
3	流量卡	配套无线移动签名终端使用，无线终端流量卡(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6 张
4	高拍仪	部署于医生工作站用于扫描外部纸质材料并归档至无纸化系统，支持限制固定归档目录	19 台
5	移动签署授权（医护技终端 CA 证书）	为医护技人员提供移动签署授权，对接 CA 机构，颁发数字证书。实现实名认证与电子签名，确保证书在线签发与使用的安全合规	1800 张
6	手机端 CA 签名	为医护技人员提供基于微信小程序的电子签名服务，对接 CA 证书，实现扫码登录、授权登录、微信推送文书签名、批量签署、多方签署及安全会话授权，保障签名安全合规。	1 项
7	协同签名系统（含前置服务系统模块、患者手写签名系统模块等）	医护在手机端签名时，可录入文本意见（如会诊意见、MDT 意见、拒绝治疗说明等），签名完成后自动回传至 HIS/EMR 系统，支持意见结构化存储。同时患者通过签名终端设备同步签署医疗文书。	1 项
8	单机设备签名系统	部署于脑电图、肺功能、眼科检查等单机检查设备（20 余台件）工作站。通过虚拟打印技术将报告转换为 PDF 或 OFD 格式，调用 CA 数字签名加盖时间戳，自动上传至归档系统。支持双重签名（检查医生+审核医生）、提供签名位置自定义、断网续传、报告补传等功能。	1 项

9	单机设备工作站组网	20 余台件单机设备工作站组网	1 项
10	HIS/EMR 等系统接口开发	开发 CA 签名平台与 HIS、EMR、手麻重症、PACS 等业务系统的接口。费用为支付第三方厂家开发接口费用不含 his 系统开发的接口部分。接口内容： 1. 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住院护士站、pacs、手麻重症通过手机扫码授权 CA 登录接口； 2. 门诊医生站（处方处置、检查检验、病历、住院证），住院医生站（医嘱、处方、检查检验、病历），护士站（医嘱、护理记录单）、手麻系统（麻醉访视记录/计划书、麻醉同意书、手术清点记录、麻醉记录）、重症系统（重症护理记录单）等数据签名接口； 3. MDT 会诊、知情同意书(多人签名的模板)、护理交接单多人会签接口； 4. 会诊意见、MDT 意见、拒绝治疗说明等意见回传电子病历接口； 5. 医嘱、住院电子病历等开发医疗文书后台一键上传归档功能。 6. 提供支持有线板、无线板、推送手机签名三种方式接口）	1 项
11	服务器（含设备证书）	1. 通用内网服务器医院自备； 2. 一台云前置机服务器（达到等保三级要求，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3. 利旧两台签名专用服务器（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质保三年（含服务器升级改造） 4. 签名板设备证书（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1 项
12	期满证书费	服务期满后证书费用	1 项

二、建设内容

2.1 医护端 HIS/PACS/EMR 等移动电子签名

2.1.1 医护端微信刷脸实名认证、签发 CA 证书（首次）

具备通过 API 接口将 HIS/PACS/EMR 系统用户信息进行实时同步导入，通过后台系统将推送身份认证请求消息同步到医护人员的微信小程序中，医护人员在手机端进行刷脸认证，绑定终端权限，签发移动 CA 数字证书。主要应用点包括：

1) 系统对接医院 HIS/PACS/EMR 等所有具备 CA 签名的系统，将医护人员信息实时导入电子签名系统中；

2) 系统根据医护人员的实名信息，自动对接第三方 CA 数字证书签发系统，为用户签发移动 CA 数字证书；

3) 医院信息科管理人员在微信中安装移动电子签名应用，授权相应科室使用此小程序应用；

4) 协同签名系统自动根据授权关系，同步已授权的组织架构内医护人员信息；如果后期有修改用户信息，可设置自动同步或手动同步策略；

5) 协同签名系统自动发送用户身份验证消息到医护人员微信小程序中；

6) 医护人员打开微信，进入身份验证页面，完成刷脸实名认证和采集手写签字；

7) 系统绑定医护人员微信 OPENID；

2.1.2 医护终端微信扫一扫登录系统

医护技人员通过扫一扫登录小程序端，授权签名和实名认证完成后，在 HIS/PACS/EMR 等系统中合成电子签名，进一步签署门诊电子处方笺，为患者签发专用于移动端应用的 CA 数字证书，并通过终端加密，存储于专用加密设备中。主要流程如下：

(1) 系统根据医护人员的实名认证信息，自动生成小程序登录二维码，并且实时将医护人员的信息参数对接至小程序端；

(2) 同时系统对接医院 HIS/PACS/EMR 等系统，将医护人员信息实时导入电子签名系统中；

(3) 医院信息科管理人员在微信中安装移动电子签名应用，授权相应科室使用此小程序应用；

(4) 协同签名系统自动根据授权关系，同步已授权的组织架构内医护人员信息；如

果后期有修改用户信息，可设置自动同步或手动同步策略；

（5）医护人员首次登录二维码扫码时，需要进行授权签名，系统后台将医护人员的 OPENID 传入小程序中，自动读取医护人员的信息；

（6）同时系统后台将医护人员的签名对接至小程序中，医护人员进行授权签名时，点击确认授权即可完成授权签名；

（7）系统根据医护人员的实名信息，自动对接第三方 CA 数字证书签发系统，为用户签发移动 CA 数字证书；

（8）医护人员登录小程序时，小程序端获得安全会话 Token，可凭 Token 在 1-4 小时内不需再次扫码，自动签署处方笺文件；

2.1.3 电子病历单据（字符串、HTML、XML）自动签名

数据自动签

- （1）在授权有效期内，对数据快速签名；
- （2）无需再次扫码验证；
- （3）具备字符串、HTML、XML 等格式的原文；
- （4）返回医生签字图片，用于界面展示；
- （5）HIS/EMR 保存签名结果；

2.1.4 电子病历文件（PDF/OFD、DOC、HTML）自动签名

文件自动签

- （1）在授权有效期内，对文件快速签名；
- （2）无需再次扫码验证；
- （3）具备 PDF/OFD、DOC、HTML 等格式的原文；
- （4）统一转成 PDF/OFD 输出，在 PDF/OFD 中附加数字签名、签字图片；
- （5）提供 PDF/OFD 下载接口；

(6) 提供 PDF/OFD 浏览 URL;

2.1.5 手机短信授权

(1) 医护人员登录 HIS/LIS/PACS/EMR 信息系统, 创建待签名文件, 发送文件签名请求;

(2) 医护人员选择手机短信验证授权登录, 输入系统发送的短信验证码, 点击授权登陆。即成功授权登录系统;

(3) 可在指定的时间内取消授权。

2.1.6 签名密码授权

(1) 医护人员登录 HIS/LIS/PACS/EMR 信息系统, 创建待签名文件, 发送文件签名请求;

(2) 医护人员选择签名密码授权登录, 输入医护人员的签署密码, 点击授权登录。即成功授权登录系统;

(3) 可在指定的时间内取消授权。

2.1.7 手机扫一扫电子签名 (单独扫码签名)

医护人员在完成首次授权签名和实名认证完成后, 在 PC 医院信息系统中生成已经经过手写的电子签名, 待医护人员需要进一步签署门诊电子处方笺, 需要进行授权电子签名认证, 主要流程如下:

(1) 医护人员在 HIS、LIS、PACS、EMR 等系统中创建待签名文书;

(2) 推送待签名文件到协同签名系统中, 返回电子签名二维码 (小程序码);

(3) 医护人员使用微信扫码二维码, 自动登录小程序, 对此文件收取电子签名。同时, 系统将获得安全会话 Token, 可凭 Token 在 1-4 小时内不需再次扫码, 自动签署处方笺文件;

(4) 首次签名时, 需要采集医护人员的手写签字, 提交成功后直接授权签名;

(5) 签名后的文件信息发送到应用系统, 应用系统验证签名并解析数字证书信息, 比对正确后进行后续业务流程;

2.1.8 医生批量电子签名

医护人员登录微信小程序端，可以查看尚未签署的文件，可以在小程序中批量确认和签署文件。适用于医生外出、手术、会议时，由助理填写病历单据信息，医生在手机端批量确认和签名的场景。建设内容如下：

（1）医院信息系统根据医护人员的实名认证信息，发起文件批量签名请求，并且实时将待签名文件信息推送到小程序端；

（2）医护人员登录小程序，查看文件内容，批量签署文件，签署过程中需要进行密码验证或指纹验证；

（3）医护人员提交批量签名指令后，协同签名系统对所选的文件批量电子签名，推送会医院信息系统；

2.1.9 多方会签

本系统根据需要可创建文书发起多方会签并可设置有序签/无序签，签名意见反馈等多种功能。

2.2 患者手机端电子签名

软硬件组合，满足全院患者签名各种应用场景，满足患者手机扫码签名、集成医院公众号签名、签名屏签名等。

满足患者多人文书批量签名、谈话录音，防截屏等需求。

2.2.1 患者门诊手机微信扫码签署同意书

门诊患者检查知情同意书的签署业务，由于门诊医生数量多，分布广，签署量不确定，建议采用手机扫码签署模式，能够灵活、方便地推广使用，节约采购硬件设备的成本。

医护人员录入患者的信息至门诊系统中，通过导入/对接方式将患者信息实时上传至患者手写签名系统中，将患者同意书文件签名生成 PDF/OFD 文件和二维码的形式，患者直接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即可实现手写电子签名流程。

基于患者门急诊扫码签署同意书电子签名流程如下：

(1) 医护人员将患者信息录入至医院门急诊信息系统中,通过 API 接口将患者姓名、身份证号、同意书文件等导入进患者手写签名系统中,发起签署业务;

(2)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将患者同意书电子签名 (PDF/OFD) 文件和二维码返回至门急诊系统;

(3) 门急诊系统显示生成的同意书电子签名二维码;

(4) 患者通过微信扫一扫扫描二维码,查看同意书电子文件;

(5) 患者电子签名过程开始实名认证完成活体刷脸;

(6) 实名认证完成后手写电子签名签署患者同意书;

(7) 签名后的患者同意书文件返回数据同步到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完成患者签署同意书。

2.2.2 集成医院公众号,通过微信消息通知患者/家属签署文件

将电子签名系统和医院公众号集成,患者关注医院公众号后,有需要患者签名的文书会自动推送并公众号消息提醒,点击后可完成签名。

2.2.3 患者门诊固定二维码手机签署流程

(1) 在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后台创建医生、科室、医疗组等用户后,系统自动为该用户生成唯一的二维码(小程序码),患者扫描该二维码,可以查看由此用户发起的文件。

(2) 可以将此二维码打印张贴在医生的台面或墙壁。医生在电脑端发起签署后,可以让患者扫描此固定二维码,即可在列表中查看到刚刚发起的待签署文件。

(3) 患者使用由微信官方提供的刷脸功能进行刷脸实名认证。

(4) 患者在手机端书写手写签字,完成电子签名;

2.2.4 特殊人群刷脸认证流程

在实际应用中,我们发现有一部分特殊人群,比如某一部分军人、研究人员、核心干部等,在公安部提供的刷脸认证比对服务中不能返回比对结果。为了保障此类用户能够正常签署文件,产品对于特殊比对结果或因为刷脸服务本身原因而无法提供服务时,

进入录像凭证模式，确保能够正常完成签署业务。

2.2.5 患者家属、监护人电子签名流程

(1) 儿童、无能力行为的患者，可以指定为家属或监护人签名。使用发起签署接口可以指定签署人数量和签署顺序。签署人可以包括患者本人、患者家属、患者监护人、见证人等角色。根据不同的角色和顺序发起文件签署后台，相应人员就可以按照顺序，在手机端进行电子签名。

(2) 在手机签署流程中，家属、监护人、见证人等角色也需要刷脸实名认证，如果系统没有上述用户的姓名和身份证信息，签署过程中可以让用户手工录入后完成刷脸认证的文书电子签名。

(3) 用户签署完成后，可以在后台系统中查看到该文件所有签署人的签署结果。

2.2.6 多文件手机微信电子签名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服务接口具备一次发起多份文件电子签名，实现在一次签署流程中，同时签署多份文件。具备通过坐标定位、关键字定位等方式，指定每一份文件的签名位置，实现每一份文件准确无误的电子签名。

2.2.7 “内容已知晓”等文字自定义书写功能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具备在签署过程中自定义书写文字，比如书写患者“内容已知晓”、“同意进行某某某手术”等文字。可以在手机上书写自定义内容，并根据文档坐标、文档关键字等策略，插入到文件的指定位置中。

2.3 患者屏端电子签名

2.3.1 手术、麻醉知情同意书电子签名

手术知情同意书、麻醉知情同意书等文书的签署，一般需要主治医师详细讲解手术注意事项、麻醉风险等事宜，如果是在固定场所进行沟通，建议使用带指纹模块的智能电子签名屏签署模式。第一，可以在沟通过程中在屏端共同查看文书的内容。第二、在固定场所，可以共用设备，提高使用效率。第三，使用带指纹采集功能的平板电脑，可以在文书中附加指纹信息，能够为文书提供可靠的证据，以应对可能发生的纠纷。

医护人员录入患者的信息至门诊系统中，通过导入/对接方式将患者信息实时上传至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中，将患者同意书文件签名生成 PDF 文件形式，患者直接通过签名屏可实现患者知情同意书的手写电子签名流程。

(1)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提供文件签名服务接口，实现发起签署、采集签字、签发患者 CA 证书、文件电子签名等功能；

(2) 医院 ICU/手麻/住院系统通过调用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发起签署接口，传入患者姓名、身份证号码、同意书文件（PDF 或 HTML），发起签署；

(3)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提供患者同意书电子签名（PDF）文件调阅链接供医院系统调阅；

(4) 医院 ICU/手麻/住院系统显示生成的患者知情同意书电子签名页面；

(5) 患者在智能电子签名屏上查看文件内容，手写签字确认，实名认证完成活体刷脸，采集指纹，提交电子签名；

(6) 实名认证完成后手写电子签名签署患者同意书；

(7) 签名后的患者同意书文件返回数据同步到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完成患者签署同意书。

(8) 推送电子签名后的同意书文件（PDF）到医院系统中。

2.3.2 护理床旁文书电子签名

住院护士在病区日常巡查、与病人交谈，记录护理和病程日志等文书，需要患者电子签名时，建议采用普通平板电脑或护理终端设备进行电子签名。通过安装 APP 或进行 SDK 集成开发模式，能够复用医院已经采购的移动终端设备，提高使用率。同时，护士可以在一台设备上同时操作多种业务，方便护士日常使用。

通过安装独立 APP 或进行 SDK 集成开发，实现将患者信息实时上传至患者手写签名系统中，将患者同意书文件签名生成 PDF 文件形式，患者直接通过电子签名屏可实现患者知情同意书的手写电子签名流程。

(1)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提供文件签名服务接口，实现发起签署、采集签字、签发患者 CA 证书、文件电子签名等功能；

(2) 医院住院系统/护理系统通过调用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发起签署接口，传入患者姓名、身份证号码、同意书文件（PDF/OFD 或 HTML），发起签署；

(3) 医院住院系统/护理系统显示生成的患者知情同意书电子签名页面；

(4) 患者在智能电子签名屏上查看文件内容，手写签字确认，实名认证完成活体刷脸，采集指纹，提交电子签名；

(5) 实名认证完成后手写电子签名签署患者同意书；

(6) 签名后的患者同意书文件返回数据同步到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完成患者签署同意书。

(7) 推送电子签名后的同意书文件（PDF/OFD）到医院系统中。

2.3.3 术中输血、标本病理文书电子签名

手术过程中输血、采集标本病理分析等环节，需要紧急签署同意书进行确认。使用带指纹模块的智能电子签名屏签署模式。第一，可以在快速拿到手术室与家属沟通，讲解过程中在屏端共同查看文书的内容，快速确认并签署文件。第二、在固定场所，可以共用设备，提高使用效率。第三，使用带指纹采集功能的平板电脑，可以在文书中附加指纹信息，能够为文书提供可靠的证据，以应对可能发生的纠纷。

医护人员录入患者的信息至门诊系统中，通过导入/对接方式将患者信息实时上传至患者手写签名系统中，将患者同意书文件签名生成 PDF 文件和二维码的形式，患者直接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即可实现手写电子签名流程。

(1)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提供文件签名服务接口，实现发起签署、采集签字、签发患者 CA 证书、文件电子签名等功能；

(2) 医院 ICU/手麻/住院系统通过调用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发起签署接口，传入患者姓名、身份证号码、同意书文件（PDF/OFD 或 HTML），发起签署；

(3) 医院 ICU/手麻/住院系统显示生成的患者知情同意书电子签名页面；

(4) 患者在智能电子签名屏上查看文件内容，手写签字确认，实名认证完成活体刷脸，采集指纹，提交电子签名；

- (5) 实名认证完成后手写电子签名签署患者同意书;
- (6) 签名后的患者同意书文件返回数据同步到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完成患者签署同意书。
- (7) 推送电子签名后的同意书文件 (PDF) 到医院系统中。

2.3.4 医生床旁会诊文书电子签名

医生在病区与病人沟通,记录病程日志等文书,需要患者电子签名时,通过安装 APP 或进行 SDK 集成开发模式,能够复用医院已经采购的移动终端设备,提高使用率。同时,医生可以在一台设备上同时操作多种业务,方便医生日常使用。

医护人员录入患者的信息至门诊系统中,通过导入/对接方式将患者信息实时上传至患者手写签名系统中,将患者同意书文件签名生成 PDF 文件形式,患者直接通过签名屏可实现患者知情同意书的手写电子签名流程。

- (1)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提供文件签名服务接口,实现发起签署、采集签字、签发患者 CA 证书、文件电子签名等功能;
- (2) 医院 ICU/手麻/住院系统通过调用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发起签署接口,传入患者姓名、身份证号码、同意书文件 (PDF 或 HTML),发起签署;
- (3) 医院 ICU/手麻/住院系统显示生成的患者知情同意书电子签名页面;
- (4) 患者在智能电子签名屏上查看文件内容,手写签字确认,实名认证完成活体刷脸,采集指纹,提交电子签名;
- (5) 实名认证完成后手写电子签名签署患者同意书;
- (6) 签名后的患者同意书文件返回数据同步到患者手写签名系统,完成患者签署同意书。
- (7) 推送电子签名后的同意书文件 (PDF) 到医院系统中。

三、平台功能配置清单

3.1 协同签名系统 (服务端密码模块)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	------

微信电子签名小程序具备	提供外部微信电子签名小程序集成，具备医护技人员设备绑定、移动端实名认证、签字采集，并可处理各类业务数据和文件的电子签名。
CA证书通道配置	系统具备通过配置CA证书通道，由配置的CA通道完成用户认证和证书签发。
一键取证功能	可对签署的文件进行签名验证并提取签署日志，实时生成电子签名验证报告，提供批量取证功能提高取证效率。
用户管理功能	提供批量管理用户的能力，包括批量导入、冻结、解冻、注销等功能。
用户认证记录功能	提供用户认证过程记录，包括在线实名认证记录、数字证书申请表记录、数字证书签发记录。具备对港澳台和外籍人士类型的医护技人员、患者、家属等用户审核认证并签发数字证书。
协同证书管理功能	提供协同证书管理功能，可以查询、查看协同证书信息，包括证书序号、证书名称、终端编号、证书有效期、证书公钥等。 系统具备SM2、SM3等密码算法，具备Pkcs1、Pkcs7等格式的数字签名生成与验证功能，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签署记录管理功能	提供签署记录存储、查询、浏览等管理功能，保存所有业务系统请求并产生的电子签名记录，包括来源系统、业务编号、文件名称、数据原文、签署人员、签署时间、签名结果、签名时间戳、签名证书、签署状态等信息。
日志管理功能	系统能够管理和查询登录日志、签名操作日志、数据维护日志等，便于审计和追踪。
★多方会签	适用于下级医师发起文书给上级签署、病案首页多方会签、MDT会诊意见、重大手术审批等多方会签业务场景。
★商密资质	所投产品需具备《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签名合规保障	承建方必须确保所有技术实现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电子认证服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若因系统不合规导致医院遭受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法律纠纷、行政处罚、声誉损失等），承建方负全部责任

3.2 患者手写签名系统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患者查询	具备查询有签署业务的患者信息，包括患者基本信息、患者签署文件记录、患者实名认证记录、关联家属记录；
家属查询	具备查询有签署业务的家属基本信息、关联患者信息、与患者关系等内容；
实名认证	具备实名认证，能够通过 H5 页面、微信小程序等终端对患者进行实名认证；
数字证书签发	具备用户移动实名认证后在线签发第三方 CA机构数字证书；
签名终端设备管理	具备患者签名终端管理，可以查看正在使用的签名屏设备编号、设备名称、系统版本、登记时间、使用状态、当前绑定医护人员；
数字签名算法具备	具备国家标准的 SM2 等算法，具备按照国家电子签章技术规范对患者医疗文书电子签名和验证；
★患者文书签署管理	提供患者文书签署记录存储、查询、浏览等管理功能，保存所有业务系统请求并产生的患者文书电子签名记录，包括来源系统、业务编号、文件名称、签署人员、签署时间、签名文件、签署状态等信息。提供文件内容浏览、文件查验、文件下载等功能；具备患者查询所签署的医疗文书功能按实际情况开放或停用；
★文书模板管理	提供文书模板配置，可以修改模板内容、模板关键字段，具备 PDF、OFD、HTML等格式的文书模板，可以使用模板创建医疗文书；
时间戳服务对接	具备对接时间戳服务，获取符合国家标准的时间戳；
日志管理与审计	提供日志管理功能，可以查询和管理登录日志、签名日志、数据维护日志等；

3.3 电子签名前置交换系统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	------

内网数据交换	提供移动电子签名系统在内网处理用户实名认证、CA数字证书签发与续期、文件签名等请求。
★外部服务接口	具备与外部系统（如微信开放平台、CA认证机构、国家授时中心等）进行数据交换，获取用户实名认证结果、CA数字证书签发与续期结果以及文件电子签名凭证。
用户身份与电子签名凭证交换	具备交换用户身份信息及其对应的电子签名凭证。
★人脸识别认证具备	集成活体人脸识别认证功能，且具备法律效应，用于验证用户身份。
扫码签名授权具备	具备微信、APP等移动终端扫码进行签名和授权，交换加密后的签名授权凭证。
集群部署具备	具备系统的集群化部署，提高系统的可扩展性与稳定性。
日志记录与审计	提供全面的操作日志记录与审计功能，确保对电子签名系统的操作进行追踪和分析，保障系统的安全性与合规性。
可视化监控界面	提供直观的监控界面，利用图表、仪表盘等形式展示系统状态和各项性能指标，帮助运维人员实时掌握系统运行情况。
权限管理	具备多级权限管理，确保只有授权用户可以访问和管理电子签名系统的监控数据和配置项。
报表与统计分析	提供丰富的报表和统计分析功能，对电子签名系统的运行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辅助决策。
高可用性与容灾能力	具备高可用性和容灾能力，确保在单个系统故障发生时仍能保证服务的正常运行。
扩展性与动态配置	系统具备根据业务需求的变化进行动态配置和扩展，满足不同场景下的监控需求。
瓶颈分析	具备业务链瓶颈分析，实时定位出现问题的环节（如磁盘IO、进程崩溃、网络延迟等），并提供详细的数据帮助诊断。

3.4 协同签名系统（客户端密码模块）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	------

独立小程序应用	提供能够在微信中直接安装和使用的独立电子签名供患者及医护技应用；能够与部署在院内的移动电子签名系统对接，获取和验证用户信息；
实名验证与证书签发	具备用户完成活体刷脸实名认证，并实时生成和签发数字证书，具备在微信中采集个人签字；
★安全认证与电子签名	具备微信扫码登录，同时记录带有电子签名的认证日志。登录完成后用户可通过数字证书对电子处方、病历、检验报告等重要文档进行电子签名；
安全会话授权	具备安全会话授权技术，实现在一定时间内免扫码自动电子签名，具备手动取消授权；
认证与签名记录查看	提供查看本人登录认证和电子签名记录；
协同密钥存储	具备微信小程序本地协同密钥生成和存储，基于协同密钥签发数字证书并与微信终端绑定，保障密钥使用安全；
自定义密码策略与指纹验证	具备用户设置自定义密码策略，能够通过后台系统配置密码强度，具备通过微信指纹/人脸方式验证身份；
患者文书批量签署	具备患者文书批量签署，并强制要求患者阅读完所有文书后方可批量签署；
患者/家属签名	具备集成医院公众号，通过微信消息通知患者/家属签署文件；在签署页面具备添加签署角色并完成身份认证及签署流程；
谈话过程录音存档	具备谈话过程录音功能，录音文件与文件一同签名存档，增强签名证据链；
签署进度与隐私保护	具备查看文书签署进度，签署过程中提供防截屏功能保障患者隐私信息；
强制阅读与签署	具备强制阅读后签署，可自定义设置文书阅读时间，要求浏览到文件底部才可进行下一步签名；
知晓内容声明	具备知晓内容声明，可配置知晓内容，患者确认声明；
指纹/人脸身份验证	具备调用手机原生指纹/人脸核验确保患者本人操作手机；
手写输入与信息插入	具备手写输入文字及键盘输入相关信息，插入待签名文件中；
签名终端应用归属权	提供的签名终端应用归属权为医院所有，应用认证主体需为应

	用单位所有。
商密资质	所投产品需具备《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3.5 有线手写签名终端

硬件参数	硬件参数要求
显示模块	≥10.1寸高清显示屏
分辨率	≥1280*800;
亮度	≥250cd/m ² ;
CPU	国产CPU, 处理器核心数量≥4核, 主频≥1.2G; 运行内存≥1G, 存储≥4G
操作系统	具备linux、Windows、安卓、国产麒麟、统信等系统平台交互;
压感	≥8192级;
跟踪速度	≥233 pps;
感应高度	10 mm;
定位精度	中心±0.5mm, 边缘±2mm;
指纹模块	传感器类型: 半导体电容式, 图像大小: ≥256*288pixel, 图像分辨率: ≥508dpi
防滑装置	设备底部有防滑装置, 不容易滑动, 方便客户操作;
平均无故障时间	大于18000小时;
工作环境:	温度0℃~40℃;
文件渲染及浏览	Pdf、OFD、html等板式文件渲染, 同时能进行浏览操作;
原笔迹签名及手书功能	可进行原笔迹签名功能及手写输入指定文字; 笔迹图像存储及原笔迹数据存储; 手写输入数据可以保存为图片, 矢量图片及原笔迹数据;
同屏显示功能	上位机可将当前显示内容推送到签批设备上, 并且上位机也能实时查看签批设备显示操作状态; 文件合成功能; 设备可根据功能规则(如XYP数据, 关键字数据)进行签字名图片的对指定格式的文件进行插入操作。
原笔迹对比功能	可以对两次或多次采集的原笔迹数据进行笔迹特征比对, 并输

	出包括压感相似度，速度相似度，XY布局相似度，运笔XY矢量相似度结果以及相似度曲线。笔迹特征识别比对具备笔迹特征采集、比对，并输出相似度数值结果；
具备图像加签验签技术	可以对签字图像指纹图像，进行原RGB级别SM3+SM2加密封装，确保图像原始RGB不被篡改，并可F5隐写入RGB中形成不可变水印，并且数据链条可加时间戳确保时间的可溯源性。
多证据图像合一	可以将多证据RGB重叠，做到签字和其他指定图像同根同源同时，并且可以确保图片RGB不被篡改，提高数据传输和保存的安全性。

3.6 无线移动签名终端

硬件模块	硬件参数要求
处理器	≥8核、2.0Ghz
内存	4GB或以上；
存储	64GB或以上；
摄像头	前后双摄≥500+1300万；
系统	Android/鸿蒙等；
连接	具备通过移动网络或WIFI连接使用；
显示屏	≥10英寸；
分辨率	≥1200*1920 具备手写；
触摸屏	多点触控；
商密资质	所投产品需具备《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内置密码芯片	内置高安全性、高性价比、多功能的密码安全 SOC 芯片；
算法具备	具备国密SM2/SM3/SM4/SM9算法
擦写次数	≥10万次
签名验签性能	≥100次/秒的签名/验签能力
保护机制	内嵌中断嵌套，具备中断优先级灵活配置
国密要求	安全设计符合国密安全二级要求，具备《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

★与院内HIS系统对接	能够与部署在院内HIS系统对接，获取待签名的电子病历、住院单据、知情同意书等电子文件；
文书内容浏览与调整	可以在APP内浏览文书内容，具备文件内容放大缩小；
手写签字采集	具备采集医护人员和病人的手写签字，能够把签字附加到待签名文件中；
指纹采集与验证	具备通过签名终端的指纹模块，采集病人的指纹印模，能够把指纹附加到待签名文件中；
签署记录管理	能够按账户查看已经签署过的电子文件记录信息；
患者批量签署	具备患者文书批量签署，并强制要求患者阅读完所有文书后方可批量签署。
患者/家属签名具备	具备患者/家属签名，在签署页面具备添加签署角色并完成身份认证及签署流程，具备OCR识别身份证快速录入患者家属信息。
录音功能强化证据链	具备谈话过程录音功能，录音文件与文件一同签名存档，增强签名证据链。
实时签署进度监控	具备查看文书签署进度，实时管理文书签署流程。
强制阅读后签署	具备强制阅读后签署，可自定义设置文书阅读时间，要求浏览到文件底部才可进行下一步签名。
知晓确认声明	具备知晓内容声明，提供患者确认声明流程。
具备文字输入	具备手写输入文字及键盘输入相关信息，插入待签名文件中。
签名终端管理	具备签名终端管理，实时监控网络、电量状态、辅助医护日常操作。

3.7 高拍仪

硬件模块	硬件参数要求
拍摄速度	≤1秒
拍摄幅面	A4、A5、A6等
图像色彩	≥24位
图像传感器：	≥1000万

分辨率	≥600dpi
最大有效像素	≥3664*2744
光源	自然光+LED补光灯
图像处理功能	OCR文字识别、页面合并功能、智能裁切纠偏、智能连拍、区域识别、水印、PDF功能
集成功能	支持与医院病案归档系统集成，高拍后自动上传文件到归档系统。

3.8 移动签署授权（医护终端 CA 证书）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电子认证与证书颁发	具有工信部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第三方电子认证机构，颁发 X509 v3 的数字证书，证书有效期以年为单位，提供基于数字证书的电子签名服务。
算法具备	系统具备 SM2 和 SM3 加密算法，符合国家标准，确保数据传输与签名过程中的安全性与完整性。
移动终端认证与签名	具备通过微信等移动终端实现用户身份认证与电子签名功能，结合电子签名系统，完成数字证书的签发与签名操作，方便快捷。
密钥管理服务	提供协同密钥服务，具备对数字证书加密存储，对协同密钥分段保存在移动终端和服务端。
活体认证与在线证书更新	基于终端的活体实名认证机制，实现数字证书在线签发、在线更新。

3.9 设备证书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电子认证与证书颁发	签发第三方CA机构数字证书，提供基于数字证书的医疗文书电子签名服务。
算法具备	具备算法：具备SM2、SM3；
特征绑定	证书中包含设备特征信息，证书密钥存储至患者签署终端设备

	密码模块中，用于医疗文书电子签名。
--	-------------------

3.10 特殊文书签名系统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多格式文件上传与签名	可上传在电脑编辑好的PDF、OFD、DOC、DOCX等文件，具备JPG、PNG等图片文件，拖放指定签名位置、完成医护、患者/家属电子签名；
文书模板管理	提供文书模板配置，可以修改模板内容、模板关键字段，具备自定义的字段与医院信息系统数据源绑定，同时可设置模板的科室权限；
文件管理	提供查看通过上传文件、通过模板创建文件等方式创建的医疗文书记录功能，可以查看文件基本信息、浏览文件内容、查看文件签署情况、下载已签署文件；
患者管理	具备根据医疗业务场景配置患者数据源，与医院业务系统定时同步患者数据，查询和浏览已同步的患者信息；
查验文件	提供文件电子签名有效性查验功能，可以查验已签署文件中所有电子签名和签名证书的有效性；
取证报告	可对签署的文件进行签名验证并提取签署日志，实时生成证据报告。

3.11 云前置机服务器

功能模块	功能要求
信创适配	云服务在使用期内须提供免费迁移到其他信创云资源环境服务，须保障业务的可靠性；
配置	处理器 CPU≥8C、内存≥16G、存储≥500G存储；
云安全	具满足等保三级的整套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主机安全、漏洞扫描、堡垒机（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100M云专线	从云资源池到院内，保证业务可用性（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四、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项目交付使用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交付；整体项目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且满足采购方相关要求。

4. **付款方式**

4.1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4.2 项目验收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4.3 验收满一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满三年支付剩余 10%。

5. **质保期：**项目验收合格后 3 年。

6. **售后服务及维保要求**

6.1 维保要求：成交单位提供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提供 3 年的免费维保服务，3 年后进入收费维保阶段。免费维保期外每年服务费不高于项目成交额软件部分的 5%，若超出仍按项目成交额软件部分的 5%结算。

6.2 维保期内，7×24 小时技术支持，安排固定技术人员与院方技术部门对接提供电话或远程技术支持，每季度安排至少 1 名技术人员来院进行例行巡检，每年 4 次巡检，配合解决院端各类问题，并向院方提供巡检报告及维护记录，如遇特殊紧急故障，在电话或远程方式及本地技术人员能力范围无法解决的情况时，承建方需立即派出技术人员按系统维护响应时限要求到达医院现场处理，并保证故障不排除，工程人员不撤离。上门服务人员会按照《售后服务工作规范》进行售后服务工作。现场工作记录由双方签字确认后整理备档。

6.3 系统维护响应要求

乙方提供“远程 + 现场 + 驻场 + 应急”四位一体服务体系，确保平台持续稳定运行。

热线支持：7×24 小时电话支持

远程支持：10 分钟响应，2 小时内处置

现场支持：重大问题 4 小时内到场

定期巡检：每月巡检、健康检查、优化建议

版本升级：免费小版本升级，重大版本优惠升级

7. **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要求：**

7.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成

交供应商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全部设备必须为全新出厂设备）。

7.2 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安装施工现场所需的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安装调试费、运输费、服务费、维保费、其他费用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含仓储、运输、调试、配送、装卸等费用等）相关伴随费用等。

7.3 安装、调试及培训：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软件、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设备操作的基本内容。

7.4 设备及其备附件的包装应为出厂时的原包装，包装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出厂合格证明及其他相关资料。

8. 其他要求

8.1 兼容性要求：全面兼容医院现有 HIS、EMR、LIS、PACS、OA、护理、手麻等系统，支持多厂商、多接口、多 CA 接入，保护现有投资。

8.2 可靠性要求：系统 7×24 小时稳定运行，故障快速恢复，数据可靠备份，支持冗余部署，满足医院连续业务运行要求。

8.3 可扩展性要求：支持终端扩展、功能扩展、业务扩展、接口扩展，支持未来接入互联网医院、远程会诊、区域医疗等新场景。

8.4 提供所投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函。

8.5 合规要求：在服务期内因国家政策或行业要求调整，应免费对系统进行升级改造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电子认证服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五、验收标准

双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资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六、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成交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磋商处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三、中小企业政策

1. 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3.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1.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规定执行。

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4. 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有效磋商报价。

四、异常低价审查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磋商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磋商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磋商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磋商报价×50%；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磋商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并进行磋商、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1. 资格审查：审查内容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第 6 款合格的供应商。

备注：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 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条 磋商与评审 第 19.2 款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备注：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3. 评审因素分值表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客观 / 主观
报价得分	15 分	1.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 2.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5 分。 3.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 $\times$ 15 的公式计算得分。	客观

		4.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审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 5. 价格评审出现异常低价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审查进行价格评审。	
技术参数	25 分	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核心参数标★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技术响应偏离表为准。若有偏离，须在技术响应偏离表列明；若供应商对技术条款要求全部响应且无偏离，可提供空白表加盖公章）。	客观
服务实施方案	15分	针对本项目至少包含①对项目背景及意义的理解程度；②对系统平台建设要求的理解程度；③重难点问题的分析方案；④重难点问题的解决方案；⑤应急预案。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15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1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主观
质量保证措施	12 分	质量保证措施至少包括：①质量管理工作流程；②质量保障方案；③质量控制体系。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12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4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1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主观
培训方案	6分	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常见问题的人员培训方案，至少包括①培训对象和内容；②培训日程安排及培训方式。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6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1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主观
履约保障与承	8 分	供应商须提供以下内容加盖公章的书面承诺书，逐项核查，承诺内容须具体、量化。未按要求承诺、内容不全、未加盖公章	客观

诺		的，对应项不得分。 1. 核心业务系统故障（系统全院宕机、系统业务全中断）响应（2分）：承诺5分钟内远程接入且4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得2分；超时承诺不得分； 2. 一般业务故障（单科室系统故障、单台检验设备系统故障）响应（2分）：承诺10分钟内远程处置且8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得2分；超时承诺不得分； 3. 节假日/夜间应急保障（1分）：承诺7×24小时专人值守，提供固定应急专线电话+备用联络人得1分；承诺不全得0分； 4. 服务整改承诺（1分）：承诺收到采购人整改要求后当日完成整改得1分；其余不得分； 5. 配合保障承诺（1分）：承诺全力配合采购人开展各类工作得1分；未作出有效承诺不得分。 6. 签名合规保障承诺（1分）：提供签名合规保障承诺书得1分；未作出有效承诺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	2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得1分，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1分。注：提供证书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客观
人员配备	4分	项目组人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 ①每提供一个系统架构设计师或系统分析师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②每提供一个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③每提供一个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④以上人员每提供一个中级及以上职称得0.5分，本项最高得1分。 注：提供证书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客观
合理化	2分	有针对本项目的有利于采购人的合理化建设性意见。	主观

建议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2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1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证书续费服务	5 分	证书续费服务方案（5 分） 供应商结合项目需求，针对个人、单位、设备数字证书编制证书续费服务方案。 方案完整覆盖全部证书类型，费用低，个人证书低于 50 元每人每年，续费流程、应急保障、安全管控措施齐全，得 5 分；方案较为完善，证书续费较低，个人证书每人每年费用 51～60 元，具备基础服务保障措施，得 3 分； 方案内容单薄，证书续费较高，个人证书每人每年费用 61～70 元，配套保障机制不完善，得 1 分； 证书续费高，个人证书每人每年费用 70 元以上，未提供专项方案或方案无法满足项目要求，得 0 分。	主观
业绩	6 分	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计 3 分，共 6 分（以项目合同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磋商资格，未提供合同不计分）。	客观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最后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2、评审专家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审专家的打分按作废处理。 3、磋商小组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磋商，该供应商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 4、由于磋商响应文件有矛盾，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标结果，由供应商自负。 5、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的处理待磋商小组确认后，再行评定。 6、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六、成交

1. 评标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 采购人根据评标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七、特殊情况的处理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议后，再进行评定。

第五章 合同样本

项目编号：SXKC2026-CS120

汉阴县人民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纸化建设项目

采购方：

供应商：

日 期：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以下项目的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采购方（甲方）：_____

投标人（乙方）：_____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质量标准

1. 本合同总价款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分项价款详见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维保费、管理费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2. 服务期限：_____。

3. 质量标准：_____。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2. 项目验收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3. 验收满一年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满三年支付剩余 10%。

第四条 售后服务及维保要求

1. 维保要求：成交单位提供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提供 3 年的免费维保服务，3 年后进入收费维保阶段。免费维保期外每年服务费不高于项目成交额软件部分的 5%，若超出仍按项目成交额软件部分的 5% 结算。

2. 维保期内，7×24 小时技术支持，安排固定技术人员与院方技术部门对接提供电话或远程技术支持，每季度安排至少 1 名技术人员来院进行例行巡检，每年 4 次巡检，配合解决院端各类问题，并向院方提供巡检报告及维护记录，如遇特殊紧急故障，在电话或远程方式及本地技术人员能力范围无法解决的情况时，承建方需立即派出技术人员按系统维护响应时限要求到达医院现场处理，并保证故障不排除，工程人员不撤离。上门服务人员会按照《售后服务工作规范》进行售后服务工作。现场工作记录由双方签字确认后整理备档。

3. 系统维护响应要求

乙方提供“远程 + 现场 + 驻场 + 应急”四位一体服务体系，确保平台持续稳定运行。

热线支持：7×24 小时电话支持

远程支持：10 分钟响应，2 小时内处置

现场支持：重大问题 4 小时内到场

定期巡检：每月巡检、健康检查、优化建议

版本升级：免费小版本升级，重大版本优惠升级

第五条 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要求

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全部设备必须为全新出厂设备）。

2. 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安装施工现场所需的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安装调试费、运输费、服务费、维保费、其他费用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含仓储、运输、调试、配送、装卸等费用等）相关伴随费用等。

3. 安装、调试及培训：成交供应商负责所有软件、硬件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供应商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设备操作的基本内容。

4. 设备及其备附件的包装应为出厂时的原包装，包装内应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出厂合格证明及其他相关资料。

第六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七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所有必需的文件、资料。

(2) 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3)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2. 乙方的义务

(1) 根据甲方提供的数据，明确人员和时间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甲方要求工作；

(2) 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相关技术规程、细则进行开展工作，并对成果质量负责；

(3) 对项目实施中因乙方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应按照技术规程规定无条件修改完善，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指定_____为该项目负责人，且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得更换。

第八条、验收标准

双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资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或结论）。

第九条、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第十一条、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第十二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内容、成果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

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三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第十五条、合同的终止、变更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第十六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KC2026-CS120

汉阴县人民医院住院电子病历归档无纸化
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通讯地址：_____

公司电话：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磋商响应函
- 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3、资格证明文件
- 4、供应商概况
- 5、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6、响应方案
- 7、类似项目业绩
- 8、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1、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自磋商之日起____天内），本磋商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3）磋商总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4）磋商后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5）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6）有关于本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传 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户 名：

银行账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1 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行为。

（2）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4）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和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 (元)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1. 磋商报价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维保费、管理费等本项目包含的全部费用。

2. 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1 磋商报价分项报价表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有线手写签名终端	36	台			
2	无线移动签名终端	6	台			
3	流量卡(服务期限同质保期限)	6	张			
4	高拍仪	19	台			
5	移动签署授权(医护技端 CA 证书)	1800	张			
6	手机端 CA 签名	1	项			
7	协同签名系统(含前置服务系统模块、患者手写签名系统模块等)	1	项			
8	单机设备签名系统	1	项			
9	单机设备工作站组网	1	项			
10	HIS/EMR 等系统接口开发	1	项			
11	服务器(含设备证书)	1	项			
12	期满证书费	1	项			此项不计入磋商总报价, 仅作为评分使用
.....						
合计 (元)	大写: 小写:					

备注：1. 供应商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磋商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4. 最终报价的单价的计算方式为：

最终报价的单价=一次报价的单价×（最终报价总价/一次报价总价）×100%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资料，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最终结果以开标现场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公示结果为准）

(7)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表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无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证明，不需填写本章“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于____（年 月 日）成立。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_（授权委托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磋商工作，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磋商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编号：

身份证编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有授权委托人的，需填写此委托书和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供应商概况

格式自拟

5、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全权代表： (签字)

地址:

邮 编:

电话:

年 月 日

6、响应方案

供应商依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要求》及第四章《磋商评审办法》中各项条款的要求，编制响应方案格式自拟。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等导致扣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

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要求	供应商应答	响应/偏离

注：（1）供应商须对技术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若供应商对技术条款要求全部响应且无偏离，可提供空白表加盖公章，供应商应对提交的资料真实性负全部责任，后期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其技术要求不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责任由供应商全部承担；若有偏离，须在技术响应偏离表中列明。

（2）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要求	供应商应答	响应/偏离

注：（1）供应商须对商务条款、合同条款逐条响应，需提供证明材料的，应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3）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4）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商务条款、合同条款完全响应，此表可提供空表，但应按要求签字盖章，不得删除此表。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

序号	任职	姓名	职称	专 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注：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服务的工作人员相关证明材料，便于磋商小组予以综合评定。

2. 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签订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项目业绩合同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未提供合同不计分）。

8、磋商所需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工程）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 页 以 下 无 内 容